

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之重整投资人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8月2日，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布了（2020）辽01破21-9号公告，裁定批准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之间接控股股东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晨集团”）等12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之重整计划。根据重整计划，沈阳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沈阳汽车”）作为重整投资人，将在华晨集团100%股权交割后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沈阳市国资委”）。目前，相关方正在积极推动重整交割前的各项工作及重整计划的执行工作。

2024年2月5日，沈阳汽车与沈阳财瑞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瑞投资”）、沈阳财瑞汽车产业发展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财瑞合伙”）签署《关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，财瑞合伙将向沈阳汽车增资43.80亿元，增资后沈阳汽车的注册资本将由5亿元增至48.80亿元，财瑞投资、财瑞合伙将分别持有沈阳汽车10.25%股权和89.75%股权，沈阳汽车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沈阳市国资委。关于本次增资的相关情况，公司已于2024年2月5日披露《关于间接控股股东之重整投资人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4-004）及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华晨集团通知，沈阳汽车已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就上述增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。

- 备查文件：1、华晨集团出具的《告知函》；
- 2、登记通知书；
 - 3、沈阳汽车最新营业执照；
 - 4、沈阳汽车工商登记（备案）申请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